

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5年12月5日在公司404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电子通信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，实际参加董事11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涌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《章程》等制度的议案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取消监事会，废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，《公司法》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。董事会以逐项表决方式通过公司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《章程》及其附件《股东大会事规

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事宜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《章程》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2.修订公司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3.修订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刊登的《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。

二、关于制定公司《内部控制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本制度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三、关于修订公司《规章制度管理规定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四、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刊登的《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6 日